



酒店合同

酒店名称：青岛中航翔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甲方”）

地 址：青岛市南区新会路 12 号（奥帆中心 2 号门内）

联 系 人：田川

传 真：0532-8909-8116

手 机：18661622675

邮 件：apollotian@126.com

公司名称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乙方”）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

联 系 人：张瑾秋

传 真：

手 机：17640629353

邮 件：zhangjinqiu@cct.cn

住宿安排：

入/退房日期	房型	房间数	房费	早餐	间夜数	费用
6 月 25 日-6 月 28 日	双床房	35 间	550 元/晚	双早	105	57750
6 月 25 日-6 月 28 日	家庭套房	18 间	600 元/晚	三早	54	32400
6 月 25 日-6 月 28 日	海景家庭套房	12 间	600 元/晚	双早	36	21600
合计					195	111750

- 1) 以上房价含房费，税费，服务费，早餐费用，不包括房内迷你吧、小食、洗衣等费用。
- 2) 提前 3 天将确认名单给予酒店销售对接人，提前 3 天需最终确认入住当天房间数量，入住前十天（即 6 月 15 日）12 点前可免费取消预订房间间夜数的 10%，如有提前退房当日房费正常收取，如有延住按当日协议价格执行。
- 3) 13 点之前退房，超过中午 13 点收取半天房费，具体数量视当日住房情况而定。
- 4) 因政府行为、不可抗力（疫情）导致不能如期举办会议的，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。在发生上述任何一种情况时于 6 月 20 日 12 点以前通知酒店取消，酒店将返回贵方交纳的此次活动定金。



酒店开户行及银行帐号如下:

户名: 青岛中航翔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行: 青岛银行五四广场支行

账号: 802650200082578

乙方公司开户行及账号信息如下

公司名称: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税 号: 91110105597678665R
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
1510 内 002

电 话: 010-65877697

开户银行: 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

银行账号: 110060744018010049796

费用支付: 请在合同签订后交 90000 元作为本次活动定金, 客人入住前支付剩余费用或押金, 逾期收取千分之五的滞纳金。退房前按实际餐饮费用清算全部尾款。所有价格均按人民币报价, 请于应付清款项之时立即支付, 甲方为乙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。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以补充协议的形式确认,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。

备注: 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我们将尽力确保贵公司的活动圆满成功, 如果有任何其它需要, 请随时与我们联系。

特此签署, 确认同意上述条款。

特此签署, 确认同意上述条款。

青岛中航翔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